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9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各位监事送出。

2、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方式：现场。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军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欧贤华先生列席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六日